

证券代码：000425
债券代码：127002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债券简称：徐工转债

公告编号：2014-49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4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徐工机械）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可转债）将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由于 2014 年 10 月 25 日为休息日，因此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支付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方案：每 10 张徐工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8 元（含税）。徐工转债本次付息期的债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10 月 24 日，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止 2014 年 10 月 24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债券持有人。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简称：徐工转债

（二）债券代码：127002

（三）发行规模：人民币 250,000 万元。

（三）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年，即自2013年10月25日至2019年10月24日。

（四）票面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第一年到第六年的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为0.8%，第二年为1.3%，第三年为1.7%，第四年为2.3%，第五年为2.5%，第六年为2.5%。

（五）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2013年10月25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付息年度。

（六）付息方式：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13年10月25日。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七）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徐工机械主体信用评级为AAA，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AAA。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本次付息为公司可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13年10月25日至2014年10月24日，票面利率为0.8%，每10张徐工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8元（含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

《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2014年11月14日前与本公司联系(见如下联系方式)。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扣税后,对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持有徐每10张(面值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6.4元;对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持有徐每10张(面值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7.2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 付息债权登记日:2014年10月24日。
2. 除息日:2014年10月27日。
3. 付息资金到帐日:2014年10月27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止2014年10月2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债券持有人。

五、债券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本公司将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用于支付利息

的资金，债券持有人可自付息日起向其指定的结算参与人营业部领取利息。

六、咨询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法定代表人：王民

联系人：刘敏芳、李栋

联系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驮蓝山路 26 号

联系电话：0516-87565621，87565623

传真：0516-87565610

邮政编码：221004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16 日